

商业银行论

主编 陈正方 朱昌宏 刘天才



*Commercial
Bank*

中国经济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本适应中国金融体制改革,推动国有商业银行发展的专门论述商业银行的书。全书较全面、准确地阐述了商业银行一般经营理论、原则、各项业务及内部管理,并着力于研究、探讨中国发展商业银行问题。

本书在保证内容系统、完整的同时,注重于观点简明、内容集中、表述准确、语言通俗,注重于联系中国金融体制改革实际,从而具有一定的超前性、适用性与可读性。因此,本书可供银行行长、业务管理干部、国家经济管理部门的经济工作者、财经院校师生和其他对此有兴趣的人们阅读,尤可作为银行干部岗位培训教材。

深化金融改革

卷展商业银行

羅玉成

九三+

《商业银行论》编委名单

主 任：罗玉成

副主任：徐宏义 刘新元

主 编：陈正方 朱昌宏 刘天才

副主编：陈方正 蒋云铮 王龙兴

夏 阳 马玉山 刘艳华

臧相毅

成 员：王裕民 朱 瑶 金瑞欣

魏云清 田文琴 朱 桐

袁燕芳 杨惠民 刘红梅

沈洪玉 蒋荣生 胡 鹏

徐水华 孙林华

AB1492/0560

序

我国的金融体制改革已经历了十五个春秋。在选择适合国情的银行改革目标的问题上，进行了较长期的研究与探索。尽管我们已基本解决了“大一统”的单一化银行体制问题，建立了以中央银行领导、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其它金融机构并存的分工协作的金融体系，并已为我国的经济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但是，随着改革开放的扩大，我国金融业的经营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一是银行的经营对象——资金逐步形成市场价格，要求银行按价值规律把资金作为商品来经营；二是银行的服务对象——工商企业，正在转变成为自主经营的企业法人，要求银行要从行政机关改成企业，与之建立相互选择的平等合作关系；三是信贷资金打破条块分割，通过市场分配的比例不断扩大；四是国内外金融合作日益扩大，要求我们银行在业务运作上与国际的商业银行接轨。在这样的要求面前，银行越发显得被动。究其根本原因是我国现有金融体制仍然没有冲破计划经济模式形成的框框，还不能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需要。为了克服金融工作的被动局面，必须把以商业银行为主体作为我国银行的改革取向，把它们办成真正的银行。

在我国金融改革逐步深化的形势面前，原来熟悉的东西逐渐不用了，不熟悉的东西摆到我们面前，学习的问题显得格外重要。我们要推动商业银行发展，首先就要学习、了解发达国家在这方面的成功经验和主要成果，联系国情，研究结合，并找出可

供借鉴的地方。由陈正方、朱吕宏、刘天才同志主编的《商业银行论》一书即将面世，我翻阅了内容框架，感到他们在这方面作了一定的努力。该书比较全面、准确地阐述了商业银行的一般经营原理、原则、业务及内部管理，同时又着力对我国现代银行的发展、演变过程进行总结、概括，围绕我国发展商业银行这个问题，有分析地提出了一系列看法。这对于学习国内外商业银行成功经验，借鉴这些经验发展我国商业银行，应该说具有一定的学习、参考价值。在建立以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的金融体制改革中，这本书就有较强的现实性和可读性。

我国现在正处于经营机制全面转轨变型时期，我们要以党的十四大精神为指导，按照小平同志提出的把银行办成真正银行的指示要求，在认真整顿金融秩序，严肃金融纪律的同时，不失时机地推进金融体制改革深化。重点是把人民银行办成真正的中央银行，把专业银行办成真正的国有商业银行，成立政策性银行，建立强有力的中央银行宏观调控体系，切实转变专业银行经营机制，建立金融机构的风险防范机制和自我约束机制，建立健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金融机构、金融工具、金融市场体系。当前，要花大力气从改革投资体制入手，在国务院成立国家长期开发信用银行、进出口银行的同时，实行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分离，以解决国家专业银行身兼两任的问题，以积极稳妥的步骤，推进专业银行向国有商业银行过渡。可以预见，在不太长的时间里，一个崭新的以国家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的金融体系即将出现在中国的金融舞台上。

沈若雷

一九九三年十月于上海

目 录

第一章 商业银行概述	(1)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产生和业务分类	(1)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职能和组织形式	(7)
第二章 资本金	(16)
第一节 资本金的来源	(16)
第二节 资本金的职能	(21)
第三节 资本适度量的确定	(24)
第四节 资本充足程度的检验与标准	(29)
第五节 巴塞尔协议对跨国银行资本及比率的规定	(33)
第三章 负债业务	(38)
第一节 负债业务的种类	(38)
第二节 负债经营原则与策略	(48)
第三节 存款保险	(53)
第四章 资产业务——放款	(57)
第一节 放款的种类	(57)
第二节 放款的审查	(67)
第三节 放款的收益和风险	(82)
第五章 资产业务——证券投资	(89)
第一节 证券投资概述	(89)
第二节 证券投资的收益与风险	(98)
第三节 证券投资的基本方法	(110)

第六章 中间业务	(114)
第一节 结算业务.....	(114)
第二节 信托业务.....	(118)
第三节 租赁业务.....	(125)
第四节 代理融通.....	(131)
第五节 其它业务.....	(136)
第七章 国际业务	(139)
第一节 国际结算.....	(139)
第二节 外汇买卖.....	(149)
第三节 国际贷款与投资.....	(149)
第八章 财务报表与分析	(171)
第一节 财务报表.....	(171)
第二节 财务报表分析.....	(192)
第九章 经营原则和经营理论	(203)
第一节 经营原则.....	(203)
第二节 经营理论.....	(212)
第十章 对我国发展商业银行的展望	(226)
第一节 对我国现代银行业发展历史的回顾.....	(226)
第二节 我国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237)
第三节 我国专业银行面临的困境与挑战.....	(247)
第四节 确立国有商业银行的主体地位是专业银行 摆脱困境的必然选择.....	(255)
第五节 我国发展国有商业银行的步骤与措施.....	(262)

第一章 商业银行概述

商业银行就是以经营工商业存款为主要业务，以利润为经营目标的信用机构。它在金融体系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

商业银行早期主要办理基于商业行为的短期自偿性贷款，因此称为商业银行。随着商品经济和金融业的发展，其业务范围不断扩大，现在已经成为综合性多功能的银行，但作为习惯性的名称，“商业银行”一直沿用至今。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产生和业务分类

一、商业银行的产生和发展

（一）商业银行的产生

商业银行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完善。商业银行的产生基本上是通过两条途径，一条是由旧的高利贷性质的银行逐渐适应新的生产关系转变而来；另一条是以股份公司形式组建而成。其中后一条途径是主要的。

早期的银行起源于古代社会的货币经营业，货币经营业包括铸币兑换业、货币保管业和汇兑业，是随着商业的繁荣而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当货币经营业发展到一定程度后，货币经营者手中经常聚集着大量的货币。为了获取更多的利润，他们开始利用这些货币进行放款。当放款业务逐渐发展成为主要业务时，货币经营业就转化成办理存款、放款和汇兑等业务的早期银行了。早期银行大多是私人银行，不仅规模小，业务不全，而且放款利率高，具有高利贷性质。12世纪后期，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

亚、米兰等城市出现的银行，以及随后在阿姆斯特丹、汉堡、纽伦堡、鹿特丹等地成立的划拨银行和转帐银行，都属于早期银行。

17至18世纪，资本主义制度首先在英国确立，英国逐渐成了世界商业中心。1694年，英国商人在威廉三世的援助下，以股份公司形式，组建了世界上第一家典型的资本主义银行——英格兰银行。其正式贴现率一开始就规定为4.5—6%，大大低于早期银行的贴现率。英格兰银行的建立标志着适应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要求的新的信用制度的诞生，标志着西方商业银行的诞生。英格兰银行建立之后，随着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发展，资本主义各国都相继成立了商业银行。

早期银行和商业银行的主要区别在于贷款利率的高低上。早期银行贷款利率很高，不能适应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需要。许多资本主义国家的资产阶级和高利贷资本进行过很多斗争，要求以法律形式限制早期银行放款的利率水平，斗争的结果迫使早期银行降低了放款的利率。加之英格兰银行成立后，又迫使这些银行进一步降低利率。这样，早期银行就逐渐变为适合资本主义需要的商业银行了。

（二）商业银行的历史发展

商业银行这个一般化的概念，在西方各国有不同的称谓。英国人认为存款是商业银行经营放款业务的主要资金来源，所以他们将商业银行称之为“存款银行”。美国称“国民银行”和“州银行”，日本称“城市银行”和“地方银行”。不仅商业银行名称在各个国家不同，而且由于西方各国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发展不平衡，各个国家实行的银行制度也不尽相同。各国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范围和特点都存在一定的差异，但就其商业银行发展的历史来看，业务经营的范围主要有两种类型：

1. 英国型——单一的融通短期商业资金的类型，英国商业银

行的经营业务受早期“商业贷款理论”影响颇深，其资金融通具有明显的商业性质。他们认为商业银行的主要业务应该集中于短期的自偿性贷款，即基于商业行为，并伴随商品生产和交易行为的进行而能自动清偿的放款。比如国际贸易中的进出口押汇与国内贸易中的票据贴现和抵押放款等。当工商企业购进商品时，银行发放贷款，这种贷款由于和商业行为相结合，一旦货物销售后，就可以从销售收入中归还贷款，所以这类贷款偿还期限短，流动性强，较安全可靠。自偿性放款以真实票据作担保，因此也叫真实票据放款。

2. 德国型——综合融通资金的类型。工业化发展较晚的德国，其发展速度很快。在短期内，它迅速赶上并超过了英国，所以德国的商业银行一开始就是综合性的。它不仅为工商企业提供短期商业资金，而且也融通长期固定资金，还直接投资于新兴企业，替公司包销证券，参与新企业的决策和扩张过程，在技术革新、地区选择、合并增资等方面提供财务方便和咨询，没有把商业银行与投资银行严格分开，商业银行经营银行的一切业务，属综合性银行。

除上面两种类型以外，还有美国式、日本式、匈牙利式、南斯拉夫式等类型。所以说，在现代各种社会制度中存在着不同形式的商业银行。

二次大战后，由于商品经济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越来越多样化，对金融服务提出了新的要求，使商业银行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由于电子计算机等先进的技术设备在银行业务上的广泛应用，使得商业银行经营的内容、范围及所具有的功能都在不断发展变化；许多大商业银行不仅在国内的分支机构越来越多，而且在国际上也竞相设置海外分支机构，形成海外金融网络，进行各种类型和多种期限的存放款业务，提供各种金融服务，逐渐成为综合性、多功能的“金融百货公司”。

二、商业银行在金融体系中的地位

商业银行是唯一能接受活期存款的银行，这一特点决定了它在整个金融体系中的特殊作用，决定了它具有其他金融机构不能替代的地位。商业银行是各国金融体系中数量最多，分布最广的金融企业。比如截止 1992 年新加坡所有的金融机构 290 余家，其中商业银行就占 129 家，约为 44.8%。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能够影响并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企业的经营活动范围、经营方向、盈利水平，它是整个国民经济活动的中枢。商业银行吸收的活期存款是一国货币量的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其业务活动对整个社会的货币供应量变化有直接、明显的影响。商业银行的贷款是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必不可少的条件，商业银行通过贷款活动，控制了企业的经济命脉。商业银行的借贷资本运动与企业的资本循环有密切联系，它促进了平均利润率的形成，加速了产业资本的集中。商业银行通过办理转帐结算，实现了经济生活中大部分货币周转。商业银行的信托、租赁、咨询、代理等中间业务，便利了企业的经营和居民的日常生活，它能为客户提供多种服务。它的信用创造功能不仅创造了生产流通需要的存款货币，而且形成了对生产、流通乃至整个国民经济的巨大影响力。各国的各种货币、财政政策的实施，主要是通过商业银行的业务来实现的，通过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影响到整个社会的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等各个环节。商业银行既是国家实施金融政策的导体，又是国家进行宏观金融控制的重点。

总之，商业银行以其机构数量众多，业务渗透面广，资本总额比重大和服务多样化的特点，成为金融体系中的主体，在整个金融业中占据着特殊的地位。

三、商业银行的业务分类

商业银行业务可分为以下几项：负债业务，资产业务和中间业务，其中负债业务和资产业务一般称为信用业务、中间业务则为服务性业务。

（一）负债业务

负债业务是商业银行形成资金来源的业务。它是商业银行最基本的和最重要的业务，它是开办资产业务和中间业务的前提和条件。负债业务可分为存款、借款和其它负债业务三部分。

1. 存款

存款是商业银行接受客户存入资金，存款人可以随时或按约定时间支付款项的一种信用业务。它是商业银行最主要的负债，也是营运资金的主要来源。大多数商业银行的存款占银行负债的70%以上。存款可按不同标准划分成若干种类。

2. 借款

借款指向中央银行申请的再贴现和再抵押，向同业借款、向欧洲货币市场借款等。

3. 其它负债业务

其它负债业务包括以出售金融资产借入的资金，如发行大额可转让存单和金融债券等；各种临时性的资金占用，如各种应付帐款和办理中间业务时占用客户的资金等。

（二）资产业务

资产业务是商业银行运用资金的业务。它由放款、投资和现金安排等几部分组成。

1. 放款

放款业务是商业银行的主要资产业务，是运用资金取得盈利的主要途径。商业银行的放款资产一般占其资产总额的50%以上。放款可以按不同标准划分成若干种类。

2. 投资

投资是商业银行用资金在公开市场上买卖有价证券的业务。商业银行进行有价证券投资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获得收益、补充资产的流动性以及分散资产减少风险。

3. 现金资产的安排

商业银行对各种现金资产应有恰当比例的安排。现金资产主

要包括库存现金、存放在中央银行的存款准备金、存放在国内外银行的存款等。

(三) 中间业务

中间业务是商业银行不需要运用本身的资金，而只是代替客户办理支付和其它委托办理事项而取得手续费的业务，也就是为客户提供各种服务而获得收益的业务。中间业务包括：汇兑业务、信托业务、信用证业务、租赁业务、咨询和情报业务、电子计算机服务、代理融通业务、代客买卖及同业往来等业务。

1. 汇兑业务

汇兑业务是商业银行代客户把现款汇给外地收款人而收取一定手续费的业务。商业银行办理汇兑业务，可以占用客户一部分资金。汇兑业务可分为国内汇兑和国际汇兑两种。

2.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指接受别人委托，代为其保管、营运、买卖或处资理财而收取手续费的业务，可分为国内信托和国际信托。

3. 信用证业务

信用证业务是商业银行保证付款的业务，可分为货币信用证和商品信用证业务。

4. 租赁业务

租赁业务是指以一定的设备租赁给客户使用，向承租人收取租金的业务。这是所有权和使用权之间的一种借贷关系，是在财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相分离的条件下，租用使用权的一种经济行为。

5. 咨询和情报业务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企业需要银行提供各种咨询服务。如提供市场情况、客户资信情况等服务；银行则借助自身联系面广、信息灵的特点，可为企业提供情报咨询服务。

近几年来，由于商业银行中间业务的发展使银行收入结构发生了变化，它在银行总收入中所占比例越来越大。

二战后,特别是八十年代以来,随着经济和金融业的发展,金融业之间竞争日益加剧,金融工具不断创新,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已向中间业务和表外业务发展,向现代化、综合化、国际化发展,商业银行已逐渐成了经营一切金融业务的全能型金融百货公司。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职能和组织形式

一、商业银行的性质

商业银行是以追求股东利润最大化为经营目标、经营货币商品的特殊企业。

(一) 商业银行是企业

商业银行具有企业的一般特征。它和一般企业一样,具有一定规模的自有资本,依法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照章纳税,以最大限度地追逐利润为其自身的经营目标。

(二) 商业银行是特殊企业

与一般的工商企业相比,商业银行的特殊性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活动领域不同。商业银行的活动领域,是货币信用领域、经营商品货币业务、充当信用中介和支付中介;第二,经营对象不一样。商业银行经营的是货币商品,是从事货币这种特殊商品的收支和借贷。

(三) 商业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不同

中央银行不以盈利为目标;专业银行和非银行的金融机构,业务经营有局限性;商业银行则业务广泛,是综合性多功能的银行。因此商业银行既不同于中央银行,又不同于专业银行,更不同于非银行的金融机构。

二、商业银行的职能

商业银行具有以下职能:

(一) 信用中介

所谓信用中介就是商业银行由于从事负债、资产业务而成了资金贷出者和借入者的中介人，也就是银行一方面通过负债业务把社会经济生活中各方面的、各种不同数额、不同期限的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集中起来；另一方面，通过资产业务把这些集中起来的资金投放给社会经济活动中需要补充资金的部门、单位或个人，从而使银行成为进行信用活动的集中点。

商业银行信用中介职能对发展经济有着重要意义：它不仅使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得到充分的运用，从而解决了产业资本运动中所产生的资本闲置和资本增殖的矛盾，而且能在不改变社会资本总量的前提下，对资本进行重新组合，改变资本的使用方向和数量，进行调剂性的分配，从而推动了信用的发展，加速了资本的周转，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二）变社会各阶层的货币收入和储蓄为资本

社会各阶层的货币收入和储蓄本不是资本，起不到资本的作用。但是通过商业银行的信用中介职能，能积少成多，续短为长，使非资本的货币转化为货币资本，增加社会资本总额，从而加速生产和流通。

（三）支付中介

商业银行的支付中介职能，指银行为企业办理各种同货币资本运动有关的技术性业务，如货币兑换、货币收付、货币结算等。

由于商业银行具有信誉良好、机构众多和国家财政及企业的经济活动联系密切等优势，企业就委托银行保管货币、办理货币收付与转帐结算等，使银行成了“公共簿记”，成了企业的“总出纳”、“总帐房”，成了支付中介。商业银行的支付中介职能有利于节约流通费用，加速资本周转，促进生产和流通的顺利发展。

（四）创造代替金属货币的信用流通工具

商业银行的最大特点是能接受企业的活期存款。企业在商业银行存活期存款的目的并不是为了取得利息，而是为了方便企业

在生产经营中的各种支付和结算。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商业银行为满足商品流通的需要，创造了代替金属货币流通的信用工具，主要是银行券、支票和信用卡。

商业银行在创造信用流通工具的基础上，通过放款、贴现和投资行为又创造了派生存款，扩大了信用范围。客户以现金方式存入银行的存款叫原始存款，它是商业银行进行存款货币创造的基础。银行用转帐方式发放贷款、贴现或投资时创造的存款叫派生存款。在非现金结算方式广泛使用的条件下，流通中大量支票并不提取现金，而只是作为企业之间抵销转帐的工具，因此商业银行借助于支票的流通就可以超出自有资本和吸收存款的规模而提供贷款，从而扩大信用。

商业银行的大部分存款实际上是在进行放款、贴现、投资等业务时，由自己的债权变成自己的债务派生出来的。

派生存款的经济意义是：借助于商业银行的银行信用创造机制，多倍地创造存款货币，以满足流通界对货币的追加需要，满足流通中对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需要，节约了流通费用。中央银行可通过变动银行准备金持有量和法定准备金率，调节和控制货币流通量。

当然，商业银行创造派生存款的能力是有限的。它要受到原始存款规模、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率，自身现金准备率及贷款付现率等的制约。

在上述商业银行的四个职能中，信用中介是最基本的职能，支付中介的职能是由货币经营业的职能转化而来的，其它两个职能则是由信用中介职能派生出来的。

三、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

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由它的外部形式和内部结构两方面构成。